第5講：帖後3:6-18

系列：帖撒羅尼迦後書

講員：袁擇善

1. 勸勉（3:6-16）

1.1. 關於閑懶不作工者（3:6-10）

保羅勸勉帖撒羅尼迦的信徒說：“弟兄們！我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吩咐你們，凡有弟兄不按規矩而行，不遵守從我們所受的教訓，就當遠離他。你們自己原知道應當怎樣效法我們；因為我們在你們中間，未嘗不按規矩而行”（6-7節）。這一段經文顯示，作為一個基督徒，我們的生活應當要守規矩。早期的教會和近代的教會一樣，都有一些人傾向於某種形式的特殊經歷，但他們的生活並不按規矩，保羅告訴他們要遠離這樣的弟兄。他說基督徒生活的特徵應該是守秩序和尊敬。對神的事物應當有尊敬的態度。

帖撒羅尼迦教會似乎有些人有這樣的態度：他們認為：“主現在快要來了，不需要找工作了，不需要賺錢養生了。我要留在你家中吃飯，直到吃光了你的食物，然後我們一塊兒到別人的家裡去。主要來了，無所謂再工作了。”我們常常可以看到一些人，對主的再來採取了這種不切實際的態度。

保羅說：我教導的並不是這樣。我在你們中間的時候，我自己賺錢養生；保羅工作，好得到生活中的必需品，就不用倚賴別人。上路的時候，自己付旅費，自己買食物，保羅給了信徒一個榜樣。信徒應當供應自己所需要的東西，不應該倚靠別人過活，使別人受損。

保羅吩咐其他的基督徒，要遠離那些不守規矩和無視於他的教訓的人。懲治的方法是在實際上或非形式上中止與他們的交往。因為保羅自己有作榜樣，他指明了他在他們中間時，並不是一個閑懶的人，而是以身作則，殷勤不倦地勤勞作工。保羅在白晝講道和教導人之後，在晚上還得勞苦作工。他靠著製造帳幕維持生活，以免使他所帶領悔改的人，承當他的經濟負擔。

由於他認識到他的勞苦手工並不是必須的，因此就更值得我們注意，他知道他有權利要求由他帶領悔改的人，支持他的生活。傳福音的人，有權利要求人酬答他們的勞苦，這是主的教訓，也是保羅所深知的。然而他並沒有使用這種權利，為的是要使他的榜樣表現得更加有力。

1.2. 直接勸戒怠工之人（3:11-12）

懶惰為他們帶來了各式各樣的困難。懶惰是魔鬼可以灑種的肥沃土地。保羅聽說在他們中間有人不按規矩而行，什麼工都不作，反倒專管閒事，不留意自己事的那一類人，通常都想管別人的事，帖撒羅尼迦的信徒就有這樣的人。保羅的勸誡是：“要努力。誠實無偽的生活賺取自己所需要的，照顧自己。”那樣就沒有時間去干擾別人的事。

保羅鄭重地訓誡這種人，要他們從事自己的工作，並自食其力：“我們靠主耶穌基督，吩咐勸戒這樣的人，要安靜作工，吃自己的飯。”

1.3. 關於不聽勸誡的人（3:13-15）

當保羅責備了懶惰和愛管閒事而在教會中製造混亂的人以後，他把話題再度轉向在教會中忠心和按規矩而行的人。對那些已經曉得作正經事的人，保羅勸勉信徒不要因為看見別人不作正經事的時候，我們會受迷惑而想放棄行善。

關於與那些不順服的人交往的問題，我們今天可能有困難去實行這段經文所說的話。有些基督徒過於在意這一點，以致他們想世上沒有人配和他們交往。那是很可惜的事。但另一方面，這節經文教導我們，那些藐視神的道，不服從神的道的人，我們不要和他們同工及相交往也是事實，因此要有智慧分辨。

接著在第15節加上一句囑咐他們要小心提防的話：“但不要以他為仇人，要勸他如弟兄。”不要傲慢自負，說：“我是聖潔的；你不聖潔。”你這樣的態度永遠不能夠幫助你的弟兄。

1.4. 第三次為讀者（信徒）禱告（3:16）

這一個禱告，是為了“眾人”，為了那些因親友死亡而感到沮喪的人；為了因基督再臨的預言而感到困擾的人；為了那些在行為上需要教會懲戒的人。一位復活而臨在的主，能滿足凡仰望祂幫助者的一切需要。

2. 結語（3:17-18）

2.1. 親筆問安（3:17）

在這，保羅似乎是從筆錄他書信的人員手中接過筆來，他用他自己的筆跡，寫下了結尾的幾節經文。他說：“我保羅親筆問你們的安，凡我的信就以此為記，我的筆跡就是這樣。”這樣一個結尾，使這封書信賦有真實的標記。進一步指明了保羅的權柄，和他書信中所包括的教訓及其中信息的重要。

2.2. 信末祝福（3:18）

保羅親筆以人所熟知的格式寫出了最後的祝禱。僅僅“恩”這一個字，就可以證明這封書信是來自保羅，甚至用不著以他自己的筆跡來寫這些話，因為“恩典”是保羅最顯著和最愛用的名詞。在這封書信一開始的問安，和結束時的祝禱，主要是以這個光輝而美妙的字眼為中心。就保羅而言，“恩典”乃是福音的開始和結尾。